**馬偕醫學院**

 **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錄取生就讀意願書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： | 身分證號： |
| 准考證號： | 聯絡電話： |
| 入學管道：□博士班甄試入學 □博士班考試入學 | 錄取系所： 所 組 |
| 是否就讀本校：□是□否，放棄原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經勾選確認放棄後，即同意本校依簡章規定遞補次位錄取生，絕無異議。本人聲明：已閱讀並瞭解本意願書內容，且以上係依本人意願所填，同時保證所填屬實。此致 馬偕醫學院考生本人簽名： 日期：  |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意願書請在報到截止日前連同【**學位(畢業)證書正本**（同等學力者繳交有關證件正本；應屆畢業生尚無法繳交學位證書正本者，請檢附「碩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」；持國外學歷者，應依錄取通知所載之規定繳交相關文件。）】**親自或掛號**繳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。
2. 本意願書於時限內未繳交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任何補救措施。
3. 錄取生之註冊單與入學通知，將於8月中寄發。
4. 有關錄取新生註冊之相關提醒事項：
5. 休學：新生須先繳費並完成註冊，始得休學。於註冊日當天申辦休學者，可全額退費。
6. 保留入學資格：如符合申請資格(請參考簡章「註冊相關」說明)，得於註冊開始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，除有其他特殊情形，至多以一年為限。經核准保留入學資格者免繳費註冊。
7. 本校學生得具跨校或本校校內跨系所之雙重學籍。